

遠雄悅來大飯店

優惠內容

人數房型	床型	景觀	訂價	平日	小假日	假日
精緻客房 2人	一大床 二中床	山	11,000	6,500	8,500	<u>9,500</u>
豪華客房 2人	一大床 二中床	海	12,000	7,300	9,300	<u>10,300</u>
探索庭園客房 2人	二中床	山	20,000	9,500	11,500	<u>12,500</u>
發現庭園客房 2人	二中床	山	20,000	9,500	11,500	<u>12,500</u>
家庭客房 2人	三中床	海	25,000	10,000	12,000	<u>13,000</u>
悅來寰宇客房 2人探索主題	二大床 2小床	海	26,000	14,500	16,500	<u>17,500</u>
悅來寰宇客房 2人發現主題	二大床 2小床	海	26,000	14,500	16,500	<u>17,500</u>
豪華套房 2人	一大床	山海 端	38,000	18,500	20,500	<u>21,500</u>
豪華連通套房 2人	一大床 二中床	山海	50,000	24,500	26,500	<u>27,500</u>

※上述為散客報價，團體價格為散客報價減500（團體：單日住宿8間(含)以上）。

注意事項

1. 上價格依房型提供早餐及接駁服務(團體接駁除外)，同房每增加1成人加收\$1,500元+10%；6-12歲以下兒童入住需付費，加1兒童加收\$1,200元+10%（以上為含1床位與一客早餐）。
2. 二中床房型可住2-4人，三中床，二大床+2小床房型可住2-6

人，豪華連通套房可住 2-6 人，用加人加價計算之。

3. 所有訂房之入住(Check In)時間為下午三點以後，退房(Check Out)時間為上午十一點以前。
4. 房客免費使用室內/外游泳池、健身房、烤箱、蒸氣室、遊戲室。
5. 飯店至花蓮火車站/機場/花蓮港之定點定時接駁服務：未滿 6 歲以下皆可享免費接駁，每房未滿 6 歲以下小朋友最多以 1 人為限，第 2 人起依每人每趟\$100 收費。)。團體接駁價格另計，請洽業務人員。
6. 飯店至海洋公園接駁服務：散客現場排隊免費搭乘，團體需另計費(非專車)，單趟每人\$50 元，來回每人\$80 元。
7. 團體訂餐依飯店現場營運狀況安排，餐費須加收一成服務費。
8. 平日/小假日/假日/大假日定義：(如有爭議時依官網公告為準)
平日：1~6 月及 8/29~12 月每週日~週五、補班日 2/17。

小假日：1~6 月及 8/29~12 月週六、暑假 6/29~8/28 週日~週五、
9/15~9/16、10/10~10/11。

假日：4/4~4/6、6/8~6/9、暑假 6/29~8/28 週六、9/14、10/12。

大假日：農曆春節 2/8(小年夜)~2/14(初五)。大假日價格不外報，
將包裝一泊二食加門票之套裝銷售，需另洽。

使用優惠辦法

入住請出示本人「藥師執業執照」正本，訂房時請告知公會統編(04133039)

優惠有效期間

即日起至 2024/12/31

訂房及作業規定

1. 訂房均須以確定之來賓名稱預訂。(不得任意更換姓名及團名)
2. 任何未繳付訂金之訂房僅屬預約，飯店對訂房之確認，乃以訂金之確實收取後始為生效。
3. 訂房訂金規定：訂金僅接受匯款/信用卡。

- (1)散客(單日住宿 8 間(不含)以下)：訂房確認後三日內需下足全額訂金，否則自動取消訂房，不另行通知。
- (2)團體(單日住宿 8 間(含)以上)-過年及特別假日另行公告：訂房平日訂金金額為總金額之 30%，小假日、假日訂金金額為總金額之 50%，農曆春節訂金金額為總金額之 100%。

4. 訂金罰扣規定：

(1) 散客(單日住宿 8 間(不含)以下)：

- A. 預計住房日 13 日內 10 日前取消全數或部分訂房，訂金退還比例為 70%。
- B. 預計住房日 9 日內 7 日前取消全數或部分訂房，訂金退還比例為 50%。
- C. 預計住房日 6 日內 4 日前取消全數或部分訂房，訂金退還比例為 40%。
- D. 預計住房日 3 日內 2 日前取消全數或部分訂房，訂金退還比例為 30%。
- E. 預計住房日 1 日前取消全數或部分訂房，訂金退還比例為 20%。
- F. 預計住房日當日恕不接受取消或延期，如取消或延期，均需洽收所取消房數總賣價。

(2) 團體(單日住宿 8 間(含)以上)：

- A. 預計住房日 51 日內 31 日前取消全數訂房，訂金得保留 3 個月，逾期未使用得以沒收。
- B. 預計住房日 30 日內 16 日前取消全數訂房，將收取訂房總額 30% 費用。
- C. 預計住房日 15 日內 2 日前取消全數訂房，將收取訂房總額 50% 費用。
- D. 預計住房日前 1 日及當日恕不接受取消或延期，如取消或延期，均需洽收所取消房數總賣價。

5. 天然災害：遇颱風、地震等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時，以政府公告對花蓮地區之交通氣候等狀況之影響作為接受延期或取消訂房之判斷標準，於事後 7 天內主動與甲方訂房組或各區業務部

接洽訂房延期或取消。

6. 訂金預收辦法：

(1) 匯款說明：匯款請匯至下列銀行帳戶，並於匯款後將匯款單影本傳真至飯店訂房組或各區業務。

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花蓮分行

帳號：023-01-12188-2

戶名：遠雄悅來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2) 信用卡付款：詳實填寫訂房保證書後，傳真至飯店訂房組或各區業務辦理即可。

7. 結帳辦法：

(1) 散客(單日住宿 8 間以下)：應於退房前至飯店大廳櫃檯出納處，結清所有帳款；如有未結清即離去之未付帳款，則飯店有權於事後憑消費明細單直接收取款項。

(2) 團體(單日住宿 8 間(含)以上)：

A. 團體負責結帳人員應於入住當晚十一時以前至飯店大廳出納處，與飯店櫃檯出納人員核對房間數及金額，確認該團所有款項(不含個人私帳)，如團體負責結帳人員未於入住當晚與飯店出納核對房間數及金額，則該團帳款得依本飯店結算金額為準，入住團體不得異議。

B. 帶團人員應於退房前至飯店大廳櫃檯出納處，與飯店出納人員核對該團是否有個人私帳，並協助要求團員於當時結清帳款，如有團員遲未結清帳款，則該帳款由帶團人員負責於退房前結清。